江阴市利港地下水应急水源地
委托运行维护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JNSW-BYS-2026-0413

签约地点：江苏省江阴市

甲方：江阴市水利局

乙方：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见证方：江苏澄建正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江苏澄建正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采购结果，经友好、平等协商一致，就江阴市利港地下水应急水源地的委托运行维护服务事宜（采购编号：JSZC-320281-CJZD-D2026-0027）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管理内容

（一）委托管理事项：甲方将江阴市利港地下水应急水源地的运行管理维护工作委托给乙方服务。

（二）水源地地址：江阴市利港地下水应急水源地，位于利港街道黄丹港东侧、锡澄水厂西侧，澄西水厂南侧。

（三）项目内容：

1、水源地28口深井及机泵、管道的运行维护。

2、对水源地视频监控系统及电子围栏等设备进行维护。

3、对水源地地面沉降进行监测。

4、对水源地绿化进行养护。

5、定期对水源地地下水的水质进行化验分析。

6、其他内容具体见招标文件。

二、委托管理期限

本合同履行期限：按招标文件要求，服务期至2029年6月30日止，合同一年一签，本合同至2027年6月30日。

三、委托管理费用及结算方式

（一）费用：本合同总价款为1605571.6元，人民币壹佰陆拾万伍仟伍佰柒拾壹元陆角。

（二）结算方式：当期委托管理合同到期后，乙方向甲方提出付款申请，甲方根据当期考核标准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按照招标文件中载明的付款办法，向乙方支付管理费用。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认为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进行管理，或操作人员不具备操作资格及能力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换人、警告乃至解除本合同。

2、乙方在管理过程中以书面形式提出的有关问题，甲方应在3日内响应，并尽快安排解决问题。

3、甲方有权监管乙方依法合理按计划取用地下水。

4、甲方应于2027年7月10日前组织考核，考核标准按江阴市利港地下水应急水源地运维考核表（见附件）。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负责水源地运行管理，包括日常运行和巡检、水质检测、沉降观测、设备维护检修（含一般机泵设备大修，特殊大修工程、紧急工程按照一事一议项目申请）、绿化养护、洗井、组织应急演练等。

2、乙方应合理安排水源地运维计划，并及时与甲方做好沟通工作。

3、乙方派出的设备操作人员必须具备相关资格。

4、乙方负责水源地内所有设施及设备的日常清洁和环境卫生工作。

5、若乙方在管理过程中发现异常情况，应立即汇报甲方。

6、设备发生故障需及时进行维修，确保设备完好率达到90%以上。

7、乙方承诺按地下水应急水源地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规定、应急开采管理规定的要求，做好管井及设备的维护。

8、乙方按照洗井费、动力费、工资福利费、日常维修、绿化管理费等分明细列出年度费用清单，分项核算。

9、乙方应于2027年6月30日前递交相关年度考核材料。

10、乙方负责水源地运行管理维护工作中的安全工作，出现任何安全问题均与甲方无关。

五、违约责任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若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项下的约定，违约方应当赔偿守约方当年委托管理费总额的10%，若违约金不足以支付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的，违约方还应赔偿守约方损失中违约金不足以支付的部分。

六、不可抗力

1、由于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而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在事件发生后及时通知合同对方，并提供事件详情和证明文件。合同双方应按照事件对履行合同的影响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的义务。

2、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损失，合同双方均不负赔偿责任。但遭受不可抗

力的一方应采取合理措施尽可能减少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损失 。

七、其他

1、本次采购活动过程中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其他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江苏澄建正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见证后生效。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也可向合同履行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书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江苏澄建正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江阴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各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江阴市水利局

（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订日期：2026.10.8

乙 方：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订日期：2026.10.8

见证方：江苏澄建正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见证方代表：

见证日期：2026.10.8

附件

江阴市利港地下水应急水源地运行维护考核表

考核日期：

分项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分值	得分
一、人员管理（15分）	运管人员管理	严格执行24小时值守制度，无脱岗、串岗现象，值守人员持证上岗、着装规范	每发现一次违规扣2分	10	
		熟练掌握水源地运维操作规程、应急处置流程，按要求完成日常巡检、数据记录、隐患上报等基础工作	工作漏项、记录不实每次扣2分		
		熟悉突发停水、设备故障、水质异常等应急场景处置流程，能够快速响应、规范操作	应急实操不合格一次扣2分		
		按时参加运维技能、安全规范、应急处置培训，培训考核合格	无故缺席培训、考核不合格每次扣2分		
	保安物业管理	严格执行水源地全域巡查制度，按照规范配置，24小时值守，每日按规定频次巡查厂区、井房、防护围栏、出入口，巡查记录完整	漏巡、虚巡每发现一次扣1分	5	
		严格落实人员、车辆出入登记制度，外来人员、设备、物资进出逐一核查登记，无私自放行情况	违规一次扣1分		
二、办公管理（10分）	台账资料管理	建立完善运维台账、设备档案、检测报告、检修记录、培训记录等资料，分类归档、字迹清晰、数据真实、完整可查	资料缺失、记录造假每次扣2分，台账混乱扣1分	10	
	日常办公规范	办公区域整洁有序，办公用品、设备摆放规范，严格执行各项工作规范、制度	违规一次扣2分		
	报表报送	按时、准确报送各项运维报表、工作总结及各类专项资料	迟报、漏报、错报每次扣2分		
三、运行维护考核（50	地下水位动态监测	规范地下水位沉降常态化监测、管控、预警及闭环管理，按规定频次完成全域监测（每日监测1次）	未按规定频率监测每次扣2分；出现加速异常沉降未标注研判，	10	

分项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分值	得分
分）			扣5分		
	洗井作业	严格按照每2年1次的频率、作业规程、安全规范开展洗井工作，作业前报备、作业中做好安全防护、作业后清理现场，洗井后水井出水量、水质达标	作业质量不达标、违规作业、未按期完成每次扣2分	10	
	大修理及日常检修维护	对水井、水泵、管道、阀门、配电设施等设备开展常态化检修，及时排查故障、隐患，设备出现故障后快速响应、及时维修，检修记录完整	漏检、隐患未及时处置每次扣2分	10	
		备品备件储备充足、分类存放、台账清晰，满足检修及应急使用	储备不足、台账混乱每次扣1分		
	自控、安防系统检修维护	对水源地自控系统、安防系统、远程监控、数据采集、变频控制等设备开展日常巡检、调试，保障系统24小时稳定运行	系统卡顿、数据异常未及时发现每次扣2分	10	
		定期开展自控设备除尘、校准、升级、线路检测，杜绝线路老化、设备失灵问题，确保水位、水量、水压、设备运行参数等数据实时、准确上传	未按期维保、检修不到位每次扣2分； 数据缺失、篡改、滞后每次扣2分		
	绿化管护	对水源地厂区绿化植被、草坪、苗木定期浇水、施肥、修剪、除草，无大面积杂草、枯枝、枯死植被	管护不到位每次扣2分	10	
		绿化作业规范，严禁使用高污染农药、化肥，避免污染地下水水源	违规作业每次扣2分		
四、动力运维管理（10分）	动力系统运维	负责变压器、配电柜、发电机、供电线路等动力设备日常巡检、维护，保障供电稳定	设备异常、供电故障未及时处置每次扣2分	10	
五、水	检测频	严格按照检测频次（常规项目，每半月检1	漏检、少检每次	15	

分项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分值	得分
质检测（15分）	次	次，平均每年12次，2个水样；特征污染因子每周检一次，平均40次，2个水样；每月月检31项监测指标（应检有39项，其中8项为水利局开展的水源地水资源质量监测，不检测），平均11次，2个水样；每年全水质分析1次，2个水样），按期完成采样检测	扣2分		
	检测质量	检测操作规范、流程标准，检测数据真实、准确，检测报告完整合规	数据造假、检测失误每次扣2分		
	异常处置	发现水质指标超标、水质异常第一时间上报、复检并启动应急管控	拖延上报、未及时处置每次扣2分		
	样品与设备管理	检测设备定期校准、维护，采样样品留存规范	设备失准、样品管理混乱每次扣2分		
考核等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存在主要问题及整改要求					
考核人签字：		被考核人签字：			